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损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章靖忠 陈靖丰 程博

2017年8月18日